通江县图书馆

2023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通江县图书馆（以下简称县图书馆）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已经县文广旅局批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有关文件规定，现将2023年单位收支预算公开如下。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单位职能简介：**

1.收藏、文献整理、展览图书、书画作品

2.开展书画、图书及其他艺术知识讲座、培训、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等

3.为读者提供免费开放服务。

4.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通江县图书馆2023年重点工作**

1.以党建为引领、创建先进型党支部加强班子建设，坚持并落实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按照党支部思想政治建设活动安排，全体党员积极参与支部组织的集体学习。

2.创新主题党日活动、提升红色文化渲染力：坚持党建工作常态化，党日活动不断创新，举办通江县4.23世界读书日全面阅读系列活动通过主题活动的开展。

3.强化队伍建设、促进业务能力和水平提升，坚持利用每周一学习教育时机，组织职工学习新的业务知识和效劳技能，形成浓厚的学习气氛，

4.重根底效劳，促进免费开放工作顺利开展

图书馆的日常工作是为群众提供优质借还阅读服务工作，让群众共享文化开展成果。新增纸质和电子图书及期刊2000余册，报纸30多类，接待群众1万人次，实现文献资料流通3千余册次，尽最大努力满足读者喜好和需求。

5.严格实施疫情日常防控，确保阅读环境营造安全舒适、努力为广大读者提供安全、舒适的阅读环境。

**二、单位概况**

**1.**事业单位1个：通江县图书馆，内设机构3个：办公室、展览部、少儿部。   
 **2、财政全额预算拨款 9人。其中：在职人员9人。**

**三、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图书馆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等。县图书馆2023年单位收支总预算122.35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2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2022年中级岗位死亡1人，新增初级岗位退役人员1人。

**（一）收入预算情况**。收入预算总额122.35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2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2.35万元，占总收入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支出预算总额122.35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55万元，占总支出91.99%，项目支出9.8万元，占总支出8.0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2.35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2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2022年中级岗位死亡1人，新增初级岗位退役人员1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22.35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2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2022年中级岗位死亡1人，新增初级岗位退役人员1人。

**（一）基本支出112.55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101.14万元，其中：基本工资42.62万元，绩效工资23.33万元，津贴补贴3.6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14.86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52万元，住房公积金8.29万元等。

2.公用经费11.4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26万元，其中：福利费0.64万元、工会经费0.51万元、差旅费1.8万元、电费1.2万元、印刷费1.2万元、办公费1.2万元、邮电费2.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1万元等。

**（二）项目支出9.8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支出9.8万元，主要用于免费开放图书购置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文化旅游传媒支出（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83.8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文化旅游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传媒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9.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开展公共文化活动工作的项目支出。如：免费开放、图书购置等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4.86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后，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5.5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财政补助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8.2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3年度单位运行经费预算10.26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等费用开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采购及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情况**

2023年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3年底，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724.58万元（无大型设备）。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3年预算编制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支出涉及财政资金122.35万元，项目支出涉及项目1个，预算项目资金9.8万元。综合反映预期完成的数量、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三、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安排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文化旅游传媒支出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文化旅游传媒支出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事业单位开展综合业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文化旅游传媒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文化旅游传媒支出（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缴纳部门行政人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缴纳财政补助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用于集中缴纳部门行政人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县图书馆2023年预算公开报表